

2015 年 2 月 12 日九龍城區議會會議
有關打擊內地「零負團費」旅行團和改善相關社區問題事宜

政府一向重視香港旅遊業的服務水平及訪港旅客的權益。為了加強規管內地來港旅行團的運作，旅遊事務署與國家旅遊局於 2011 年年初共同編訂了「內地居民赴港旅遊組團社與地接社合同要點」，規定內地組團社與香港接待旅行社（地接社）簽署合約釐清雙方權責，確保來港旅行團的組辦符合內地法規，當中包括內地組團社不得以低於接待服務成本的價格招攬遊客，以及香港地接社不得以低於接待服務成本的價格向內地組團社報價並承接旅行團。

2. 此外，針對內地來港旅行團的規管，香港旅遊業議會（旅議會）在 2011 年 2 月起實施十項措施，改善內地入境團的運作及加強保障內地旅客的權益。有關措施涵蓋旅行社、導遊和登記店舖的規管；加強宣傳來港旅客消費權益；以及加強巡查等多個層面。旅議會會進行不定期的暗訪行動，以更有效監察旅行團的服務質素，特別是有否出現強迫旅客購物等違規行為。同時，旅議會會於旅遊旺季（如「黃金周」）期間特別加派人手到登記店舖眾多的區域（如紅磡、土瓜灣等）巡查，相關人員也會向旅客及導遊提供即時協助。如地接社涉嫌違規，旅議會會作出調查，並對證實違規的地接社作出懲處。

3. 為進一步保障旅客的權益，旅遊事務署及旅議會與深圳市文體旅遊局經磋商後，於今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深圳赴港旅行團專用電郵制度」，要求深圳出境旅行社及接待深圳旅行團的香港旅行社各自設立專用電郵戶口，以供收發團隊資料之用，藉以加強打擊深圳不合資格旅行社組辦赴港旅行團。

4. 旅遊事務署與國家旅遊局設有定期溝通機制，就兩地旅遊市場的最新情況及共同關注的議題進行交流。此外，在市場規管方面亦一直保持緊密聯繫。當遇上重大旅遊事故時，旅遊事務署與國家旅遊局及相關的內地旅遊部門會互通訊息，以便兩地有關部門能迅速跟進事件。我們會繼續與內地旅遊部門合作，密切監察內地來港旅行團的運作，進一步提升旅遊服務的質量。

5. 至於旅行團觀光地點的交通安排，旅議會不時向旅行社發出通告，呼籲各旅行社確保旅遊車前往景點時須遵守交通規例停車，及因應交通情況調整行程，以避免出現景點附近交通過份擠迫的情況，並應盡量減少對其他道路使用者造成不便。此外，旅議會亦有聯同旅行社代表就有關的交通情況與警方會面及交換意見，商討改善措施。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旅遊事務署
2015 年 2 月

有關內地旅行團衍生的交通擠塞及行人道過窄等 社區設施問題的事宜

就議員對上述事宜的提問，本署現答覆如下：

- 政府正嘗試以不同措施改善紅磡及土瓜灣的交通情況。旅遊事務署、地政總署及運輸署一直有積極商討在區內增加短期租約停車場的可能性。現時，政府正建議把三幅土地用作短期租約停車場，以增加旅遊巴泊車位供應，其中在華信街及庇利街的短期租約停車場便可分別提供20個旅遊巴泊車位及50個旅遊巴與貨車共用的泊車位。政府正在諮詢海濱事務委員會對上述兩個短期租約停車場的意見，期望於三月底可再進一步確定其可行性。至於位於朗月街近土瓜灣驗車中心旁的空地，政府正在研究地區諮詢時所收集到的意見，若有結果，將適時向公眾交代。政府亦會在顧及道路安全、保持交通暢順及不妨礙其他道路使用者的大前提下，考慮在泊車需求較大的地點加設路邊旅遊巴泊車位。另外，有關部門亦一直與警方保持聯絡，監察在紅磡及土瓜灣區旅遊熱點的旅遊巴違例泊車情況，並要求警方採取執法行動以保持道路暢順。
- 同時，政府會繼續留意區內行人道使用情況，並在適當位置作出交通管理及改善工程，例如改善行人過路設施及擴闊行人路等。歡迎地區人士就該區交通設施提出意見，讓政府可以更快作出改善。

運輸署

二零一五年二月